

国联汇富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规定，于2024年0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4月01日起至2024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汇富债券
基金主代码	9700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0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67,373,143.9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较好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集合计划持有人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以实现投资者资产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以及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的基础上，研判市场资金利率的变化趋势，确定和动态调整投资组合的平均久期，实现组合各投资品种的合理配置。主要投资策略包括信用考量策略、久期管理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含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集合计划采用“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管理人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汇富债券 A	国联汇富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970084	9700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13,194,269.26 份	954,178,874.72 份

注：本集合计划为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国联汇富债券 A	国联汇富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39,926.43	11,616,439.67
2. 本期利润	4,020,723.01	12,154,346.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8	0.012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1,046,951.84	1,420,087,623.1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16	1.488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联汇富债券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2%	0.02%	1.01%	0.07%	- 0.09%	- 0.05%
过去六个月	1.89%	0.02%	2.31%	0.06%	- 0.42%	- 0.04%
过去一年	4.07%	0.02%	3.12%	0.05%	0.95%	-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16%	0.05%	5.73%	0.05%	3.43%	0.00%

国联汇富债券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02%	1.01%	0.07%	-0.16%	- 0.05%
过去六个月	1.76%	0.02%	2.31%	0.06%	-0.55%	- 0.04%
过去一年	3.81%	0.02%	3.12%	0.05%	0.69%	-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6.76%	1.61%	4.82%	0.05%	41.94%	1.5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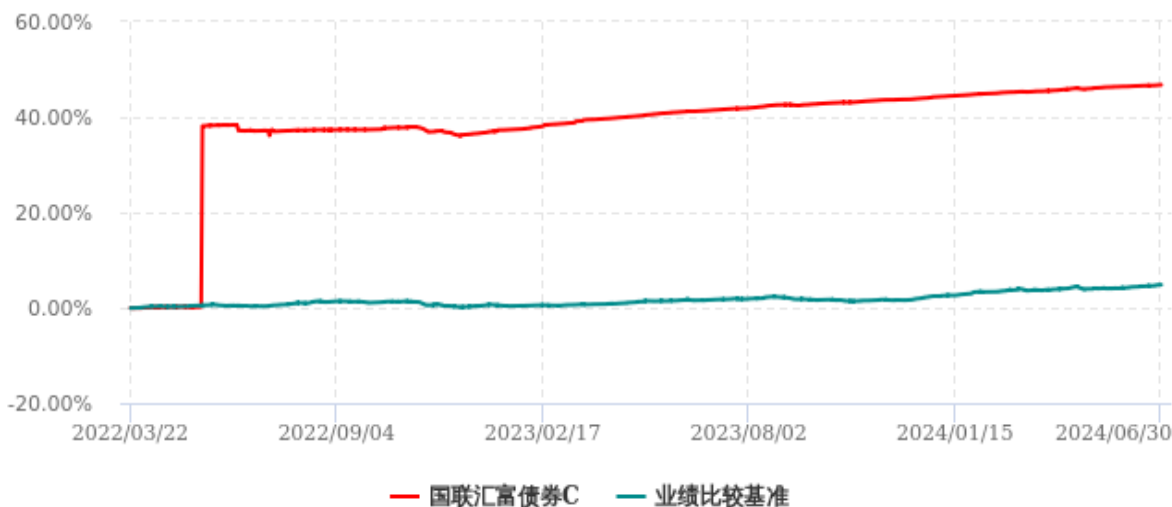
国联汇富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10月29日-2024年06月30日)



国联汇富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3月22日-2024年06月30日)



注：1. 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0 月 29 日，C 类份额自 2022 年 3 月 22 日开始有实际份额；

2. 按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自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计划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华达	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2021-10-29	2024-05-05	8 年	华达，CFA，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于 2015 年加入国联证券，负责债券投资工作，研究领域新能源、有色、TMT、城投等，负责整理一级市场发行人经营与财务数据，对每日

					新债发行及定价情况进行跟踪整理，分析发债企业的资信状况，构建固定收益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和组合的定期评估，适时调整组合和投资品种。研究能力出众，每年调研企业数十家，对债券市场及各发行人均有深入了解，风险把控能力强。
哈默	本集合计划 投资经理	2024-05-06	-	16 年	哈默女士，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3 年 10 月在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加入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现任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投资管理部 B 角、投资经理。

注：1. 集合计划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未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通过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集合计划以票息 carry 策略为主，持仓以发达地区城投及优质企业的信用债为主，辅以 ABS、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债等资产。同时，本集合计划会通过各类套利策略在低风险敞口的情况下获取一定收益增厚，待累积一定收益后，本集合计划会择机参与利率及其他策略投资。

报告期内，美联储降息节奏存疑，汇率压力仍在，无风险利率难以出现趋势性下行，波动加大，同时，信用债信用利差持续维持低位，本集合计划收益来源收窄。

展望未来，我们认为，国内经济延续修复态势，市场风险偏好修复仍需耐心，欠配效应下，债券型基金性价比仍在但收益中枢可能维持低位。

组合策略方面，会继续采用优质地区信用债为主的策略，辅以胜率较高的交易策略，通过合理控制久期、杠杆水平，平衡产品流动性及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汇富债券 A 份额净值为 1.0916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1%；截至报告期末国联汇富债券 C 份额净值为 1.4883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40,222,761.90	98.52
	其中：债券	2,141,792,587.54	90.16
	资产支持证券	198,430,174.36	8.35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132,939.38	0.34
8	其他资产	27,120,684.59	1.14
9	合计	2,375,476,385.8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90,952,920.14	10.2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3,055,008.22	3.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744,434,808.21	39.7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24,636,308.21	12.01
6	中期票据	506,708,904.69	27.0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7,807,619.12	2.56
8	同业存单	364,197,018.95	19.46
9	其他	-	-
10	合计	2,141,792,587.54	114.4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1,000,000	100,341,863.01	5.36
2	112420101	24 广发银行 CD101	1,000,000	98,510,997.26	5.26
3	112411059	24 平安银行 CD059	1,000,000	98,479,975.89	5.26
4	112498724	24 南京银行 CD124	1,000,000	98,292,842.74	5.25
5	115629	23 津投 13	500,000	53,954,315.07	2.8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6959	22 惠莞 04	500,000	38,785,775.89	2.07
2	261698	24 联优 01	300,000	30,700,767.12	1.64
3	159391	PR 优 A	318,000	27,620,870.56	1.48
4	183621	G 禾燃 1A3	200,000	20,407,463.01	1.09
5	261135	海保 6 优	200,000	20,134,383.56	1.08
6	261273	23YH4A1	300,000	17,294,925.70	0.92
7	136869	中技 1A2	100,000	10,175,315.07	0.54
8	199803	苏澳 1B	80,000	8,123,134.25	0.43
9	136956	22 惠莞 01	100,000	7,749,347.42	0.41
10	260166	黄投 02 优	70,000	7,383,619.18	0.39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梅州监管分局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在上述处罚公布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的负面影响，因此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故不涉及“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548.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847,5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217,636.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7,120,684.59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2	上银转债	17,827,553.57	0.95
2	113052	兴业转债	15,031,700.92	0.80
3	113056	重银转债	8,090,327.72	0.43
4	113037	紫银转债	2,335,690.75	0.12
5	113044	大秦转债	1,491,240.99	0.08
6	118024	冠宇转债	1,419,999.43	0.08
7	128129	青农转债	1,204,778.30	0.06
8	118013	道通转债	262,660.95	0.01
9	113054	绿动转债	143,666.49	0.0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联汇富债券 A	国联汇富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6,220,291.63	921,246,824.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5,879,048.85	576,196,509.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8,905,071.22	543,264,459.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3,194,269.26	954,178,874.7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2024 年 5 月 27 日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发布了《关于国联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主体变更的公告》，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原管理人和现管理人未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集合计划。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02 号），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成立，并已于 2024 年 5 月取得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24 年 5 月 27 日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发布了《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主体变更的公告》，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合计划项下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将由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继，并由其履行管理人的职责。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汇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2) 国联汇富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国联汇富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 国联汇富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8) 业务规则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www.glsc.com.cn，后续管理人网站地址将变更为：www.glzqzg.com，具体生效日以公告的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网站地址变更日为准) 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70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